

中央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 交办第十三批群众举报件边督边改情况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8	D2HA202104190052	郑州市中原区中原区西路海湾村开封又一楼饭店西边,锦源铜锅涮饭店,该饭店是私搭乱建,夏天蚊蝇滋生。	中原区	其他污染	2021年4月20日,中原区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核查。经查,该饭店无任何手续,现场环境较差。	属实	2021年4月20日下午,该饭店已停止营业,4月23日,西流湖街道现场督促当事人对房屋内物品进行清理并搬离,4月24日开始对房屋进行拆除,预计4月26日全部拆除整改完毕。	阶段性办结	无
9	D2HA202104190043	郑州市新郑市新区管委会,创业路与中华路交叉口向东300米路北,迷你港湾小区门面房“宁公主美容美肤”“电竞酒店”的空调外机噪声扰民。	新郑市	噪音	2021年4月20日,新郑市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调查,经查:宁公主美容美肤工厂店的楼顶共有3台正在使用的机器,一台美的牌空气能中央热水机组由IG电竞酒店使用,一台美的牌空气能中央热水机组、一台美的牌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室外机由宁公主美容美肤工厂店使用。经现场实测,机器运行发出的声音昼间为56分贝、59分贝,夜间为45分贝、49分贝。2021年4月20日至21日,新郑市城市管理局和新区管理委员会委托河南中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对举报问题反映的区域进行了检测,经查看检测报告,并对比《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社会生活排放源边界噪声限值》,空调外机噪声符合标准。综上所述,群众举报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新郑市新区管理委员会责令宁公主美容美肤工厂店、IG电竞酒店负责人用隔音材料对空调外机进行处理,最大限度减小机器运行声音,为其他住户营造安静、舒适的生活工作环境。	已办结	无
10	D2HA202104190021	郑州市管城区南曹乡南曹村,污水处理厂工地露天电焊,没有任何防护措施,白光刺眼。	管城回族区	其他污染	2021年4月20日,管城回族区组织工作人员前往现场实地查看。经核查,该项目为2020年二类民生工程,现处于封闭式钢筋厂基础建设阶段,需对钢筋厂结构物(支柱、瓦片)交接处进行焊接,现场配有8台焊烟净化器,并有专人进行监督使用,但确实存在露天电焊,焊接时产生的光刺眼。	部分属实	管城回族区责令该工地停工整改,要求施工单位搭建封闭式钢筋厂,避免光污染对附近村民造成不良影响,并坚持夜间不施工、不扰民、不造成光污染的原则,确保封闭式钢筋厂房顺利建设完成。施工单位承诺在2021年5月2日封闭式钢筋厂房搭建完成。	阶段性办结	无
11	D2HA202104190069	郑州市金水区兴达路街道办事处董寨村,鸿宝园林以绿化造山的名义向村民集体土地上倾倒渣土,扬尘污染严重,夜间拉土车噪声扰民。	金水区	大气土壤噪音	2021年4月20日,金水区组织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核查,情况如下: 1.(1)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郑州市郊野公园专项规划(2018—2035)的批复》《关于郑州市郊野公园建设的指导意见》,按照金水区委、金水区政府统一安排和部署,拟在金水区兴达路街道辖区内建设金水区郊野公园。为确保金水区郊野公园项目顺利进行,同时,成立金水区郊野公园项目指挥部。(2)2020年3月24日,郑州市金水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了《关于郑州市金水区郊野公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金发改统〔2020〕36号)文件“原则同意该项目(金水区郊野山体综合公园项目)实施”。(3)2018年12月30日,由兴达路街道办事处与董寨村、黄岗村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2019年10月,附属物、租金等款项全部拨付完毕。(4)2020年3月12日,金水区郊野公园项目由发包人河南金水金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与承包人河南鸿宝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郊野公园建设项目总承包合同。故“鸿宝园林以绿化造山的名义”问题不属实。 2.郊野公园项目总规划为造山植绿造景,大约需要土方1100万立方米,主要来源是金水区各建筑工地的土方。截至目前,共消纳土方约394万立方米,完成总消纳量的35.8%。故“倾倒渣土”问题属实。 3.董寨村距项目出口约300米,距项目入口约600米,距作业区域约500米。通过走访项目周边1公里左右的村民和清运车辆的司机了解,由于车道路窄,在清运高峰时段易发生拥堵,有个别司机鸣笛造成扰民。故“夜间拉土车噪声扰民”问题属实。 4.现场调查时未施工,项目部分作业区域存在黄土裸露的情况,约800平方米,场地内道路积尘严重。故“扬尘污染严重”问题属实。该举报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针对该问题,金水区制定整改措施,彻底进行整改。 1.要求项目施工单位,立即对非作业面黄土裸露部分进行覆盖,当前已按照“8个100%”要求全部覆盖。金水区住建局已对施工单位下达《执法建议书》,移交金水区执法局立案调查。金水区执法局已于4月20日对当事人下达《立案审批表》(金综执法案字〔2021〕第1373号)进行立案调查,并于4月22日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金综执法先告字〔2021〕第1373号)拟处罚2万元。金水区执法局已安排专人负责案件办理,并加强对该项目的巡查力度,发现问题,立行立改。 2.要求项目施工单位加强郊野公园项目工地日常运营管理,增设车辆自动识别系统2套,至少配备车辆自动冲洗设备2台、30米固定雾炮10台、60米移动雾炮车4台、道路洗扫车1台、场地平整机械13台。施工期间保障全程湿法作业到位,并加强对进出场车辆的冲洗降尘,每日对防汛路进行道路洗扫,围挡喷淋全时段开启。截至4月23日,上述设备已全部到位,严格按照扬尘治理“8个100%”要求进行施工。 3.约谈项目施工单位和往此地消纳土方的渣土车运输公司,要求加强对进出场车辆的管理,对驾驶员进行教育培训,做到安全行驶、文明行驶、规范行驶,避免扰民。	已办结	无
12	D2HA202104190032	郑州市郑东新区北三环与东三环交叉口东北角,大面积黄土裸露,扬尘污染严重。	郑东新区	大气	2021年4月20日,郑东新区管委会组织工作人员进行现场调查。经查,该项目正处于管廊开挖土石方阶段,施工面积大,大部分区域已经进行防尘网覆盖,但是场内存在道路及防尘网连接处覆盖不彻底,因此反映问题部分属实。综上所述,该举报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郑东新区管委会立即按照“8个100%”“两个禁止”制定相应措施:郑东新区管委会督导施工单位加强现场管理,对开挖土石方及覆盖不彻底道路进行完整覆盖,对污染道路及时清扫,做到晴天不起尘,雨天不泥泞,另派驻“三员”专人现场盯守,发现问题,及时督促,第一时间进行整改。	已办结	无
13	D2HA202104190018	郑州市中牟县“引黄干渠”大孟镇下游晚上有污水排入(普罗理想国小区的生活污水),一般两到三天会排一次,通过引黄干渠最后排入贾鲁河。公共水利设施私有化,引黄干渠从普罗理想国小区经过,小区占用公共水利设施,现在成为了私家别墅(西川院墅)的人工水系。	中牟县	水	2021年4月21日,中牟县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核查。针对群众举报问题,核查组逐一进行核准,具体情况如下: (一)郑州市中牟县“引黄干渠”大孟镇下游晚上有污水排入(普罗理想国小区的生活污水),一般两到三天会排一次,通过引黄干渠最后排入贾鲁河。根据现场核实,该区域(包括普罗理想国小区及建设的安置区)因市政配套管网尚未连通,目前,建设有两座污水处理站,分别是:①镇区社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1000m ³ /d,承担安置区一期全部污水处理;②普罗理想国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1500m ³ /d,承担普罗城西1苑、西2苑、西6苑的污水处理工作;污水处理站均采用MBR(平板膜)工艺处理污水。根据普罗理想国小区环评批复要求,生活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满足《贾鲁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908—2014)表2要求(化学需氧量50mg/L,氨氮5mg/L,PH排放限值6—9,总磷0.5mg/L)后,排入大孟沟。该小区为刚交付项目,根据普罗物业反馈信息,西1、2号院常住业主只有28户,周末回来的有47户;西6苑常住业主13户,度假式入住的有30户。由于前期产生污水较少,但为保证MBR膜正常工作,菌类正常存活,把安置区污水处理站污水每天抽取1—2小时到普罗理想国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既保证了膜池正常运作,同时,减轻了安置区污水处理站负担。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大孟沟,未排入引黄干渠。4月23日,中牟县环境监测站对普罗理想国污水处理站出口水质进行检测,化学需氧量4mg/L,氨氮0.247mg/L,PH排放限值6.91,总磷0.257mg/L,符合排放标准。此问题部分属实。 (二)公共水利设施私有化,引黄干渠从普罗理想国小区经过,小区占用公共水利设施,现在成为了私家别墅(西川院墅)的人工水系。根据现场核实,群众举报引黄干渠普罗理想国段为中牟县水利局引黄灌区管理中心管理的西干渠,渠道管理权归中牟县引黄灌区管理中心所有,渠道私有化不存在。引黄西干渠经过普罗理想国小区段,渠道过流通畅,护岸两侧群众均可自由通行,未成为私家别墅(西川院墅)人工水系。此问题不属实。综上所述,此举报案件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中牟县水利局和大孟镇将持续加强对引渠内公共水利的监督,保证引黄干渠的正常使用。	已办结	无
14	X2HA202104190054	郑州新郑市薛店镇山后马村,河南牧贝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郑恒润能源院内),所在位置该村东南角,中华路与莲花路交叉口西北角。该公司没有环评手续,私自烧锅炉,几乎每天晚上8点开始生产至次日7点生产加工饲料,生产时排放的臭气刺鼻难闻,原料来自于新郑市雪花啤酒厂啤酒发酵。该公司还随意排放污水,南边有十多亩地挖了坑,随意排放污水。	新郑市	水大气	2021年4月20日,新郑市组织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调查,经查: 现场调查时,该企业的生产设备及天然气锅炉已拆除并自行搬离。现场未发现该企业向南边地里挖坑排放污水,只有郑州恒润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闲置的沼渣好氧发酵场地。 经了解,2021年4月12日上午,新郑市薛店镇政府工作人员在日常排查中发现该企业无环评手续,不符合薛店镇规划,对其下达了《取缔通知书》,限期10日内办理,同时,切断其生产用电。2021年4月12日下午,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郑分局接到郑州市环境污染举报转办函件,到现场调查时,该企业处于停电状态,正在对生产设备进行拆除。 综上所述,群众举报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新郑市薛店镇政府已按照“两断三清”标准对该企业进行了取缔,下一步将加大巡查、监管力度,对新发现的“散乱污”企业实现“动态清零”。	已办结	无
15	D2HA202104190034	巩义市西村镇罗口村,巩义市富中冶炼厂,烧煤,排放工业废气,违规加工废铝灰。	巩义市	大气土壤	2021年4月20日,郑州市生态环境局巩义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西村镇人民政府相关人员对巩义市富中冶金材料厂进行了现场调查。 (一)燃煤问题:该厂2016年建设项目备案公告使用燃料是“烟煤”。随着近年来环境保护工作力度持续加大,2018年拆除了相关燃煤设施(煤磨),改用点状天然气作为燃料。经现场勘查:巩义市富中冶金材料厂原审批的“煤磨”放置在负一层地下室,设备破损严重,没有动力设备和使用迹象;现场没有发现燃煤存放。企业使用的点状供气管道表面结霜较厚,负责人向执法人员提供了天然气的购进发票等书证材料。群众反映的“烧煤”问题不属实。 (二)大气生态环境问题:该厂废气分为有组织排放和无组织排放2个方面,其中,有组织废气主要污染源是回转窑高温煅烧,产生的污染物是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安装有在线自动检测设备。经查阅(2021年4月20日)河南启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固定污染源烟气排放连续监测系统(CEMS)对比检测报告,显示“检测项目准确度判定为合格”。无组织废气主要污染源是破碎、球磨、(上/下)料口等工序,产生的污染物是工业粉尘。经现场勘查:该厂原料粉碎工段皮带输送机未完全密闭,周围积尘严重。西生产线上回转窑冷却工段产生量较大,配套的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率不足,虽已二次密闭后在下料口周边仍有粉尘散溢,存在无组织排放环境违法行为。群众反映的“排放工业废气”问题部分属实。 (三)违规加工废铝灰问题:经查阅该厂环评审批手续,在“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中显示使用工业铝灰作为生产原材料,工艺流程中显示原料工业铝灰进厂后需要在粉碎磨粉车间进行筛分处理,然后进入回转窑煅烧,经综合利用后并不产生“废灰”。群众反映的“违规加工废铝灰”问题不属实。综上,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2021年4月21日,郑州市生态环境局巩义分局针对巩义市富中冶金材料厂存在的无组织排放环境问题进行了立案查处,当日分别下达了《郑州市生态环境局巩义分局责令改正环境违法行为决定书》(郑巩环改〔2021〕21号)、《郑州市生态环境局巩义分局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郑巩环罚告〔2021〕32号)。 该厂立即行动,按照无组织排放治理改造相关要求,对原料粉碎、破碎工段下料口进行了再次密闭,问题已整改到位。	已办结	无
16	D2HA202104190012	郑东新区北龙湖龙翔八街恒大悦龙花园12号楼1单元2203,距离附近高铁站100米,噪音大。	郑东新区	噪音	本案件中提及的高铁噪音问题,与第十一批受理编号D2HA202104170065所提及的高铁噪音问题重复。在接到第十一批案件后,郑东新区管委会已于2021年4月19日向中国铁路郑州局发函,请其派专人调查,增设隔音设备,减少高铁噪音污染。 针对案件反映问题,郑东新区管委会组织工作人员赶赴现场进行调查。经查,恒大悦龙花园小区与石武高铁直线距离约150米,该段高铁两侧未安装隔音板等专业隔音装置。小区与高铁之间目前建成有宽约100米、高约10米的堆土造山景观,园林中多为高大且枝叶繁茂的树种,有一定降噪效果。该小区建设期间考虑到临近高铁易发生噪音污染的情况,小区阳台实行全封闭设计,整个小区的建筑物外窗均采用3层钢化隔音玻璃,小区内绿化也多为雪松、云杉、蒙古栎、海桐、桂花、女贞、广玉兰等吸噪植物。 4月22日,郑东新区管委会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在恒大悦龙花园东侧选取了3个点位(其中2个点位位于小区边界,1个位于铁路边界)分时段连续进行噪音监测,根据检测报告数据,对比《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1类标准和《铁路边界噪声限值及其测量方法》(GB12525—90)修改方案,小区边界噪音和铁路边界噪音均超标,该举报问题属实。	属实	4月22日,郑东新区管委会再次向中国铁路郑州局发函,请铁路局对被举报区域铁路沿线是否存在噪音污染问题进行调查,并提供铁路噪声能达到相关标准要求的证明。 下一步,郑东新区管委会将继续积极对接铁路部门,协调增设隔音设施事宜。同时,郑东新区管委会安排优化该区域绿化隔离带设计,提升绿化隔音效果,减少噪声对居民的影响。	阶段性办结	无